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同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0万元至3200万元	盈利:1137.2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7.41%-181.3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2元/股-0.14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0年上半年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红外测温产品的销售贡献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2020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0-046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滑68.25%-60.31%	盈利:12,597.59万元
	盈利:4,000万元-5,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元/股-0.06元/股	盈利0.16元/股

二、本次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1、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剔除青岛裕丰汉唐木业有限公司并表收入)同比下滑约14%;公司于今年1月将青岛裕丰汉唐木业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该公司主营工程类业务,业绩表现具有季节性,收入确认集中体现在三、四季度,上半年业务体量较小,利润贡献较少。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为-5,228万元,去年同期此项金额为8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购买的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9,674万元;二是由于公司收购裕丰汉唐等对外投资增加,资金需求增加,导致本期理财收入相应减少。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公布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4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即2019年8月29日至2020年8月28日)。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71)。

自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亿元,使用金额未超过1.3亿元。2020年7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至此,公司已提前一次性归还完毕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92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若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刘若鹏先生简历见附件。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董事赵治亚(召集人)、董事栾琳、独立董事姚远;

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韩建春(召集人)、独立董事莎琳、董事栾琳;

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姚远(召集人)、独立董事莎琳、董事赵治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姚远(召集人)、独立董事韩建春、董事赵治亚。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赵治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张洋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张洋洋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6581658

传真号码:0755-86329077

电子邮箱:ir@kc-t.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年7月 1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吴泽文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吴泽文先生简历见附件。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张玮皓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张玮皓先生简历见附件。

6、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采购框架协议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若鹏先生、赵治亚先生、张洋洋先生、栾琳女士、季春霖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增加与光启科学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修订《总采购协议》中的年度上限,总金额由16,200万元提高到33,130万元,增加16,930万元,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 14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采购框架协议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年7月 1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若鹏,男,1983年出生,美国杜克大学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系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科协第九届常委、深圳市专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曾任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新材料领域主题专家组专家,2014年获"中国青年五四奖章"。2010年1月至今任深圳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院长,并从2012年7月至今担任"超材料电磁调制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全国电磁超材料技术及制品标准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4年8月至今,任光启科学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2015年3月至今历任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至今任全国工商联第十二届执委。

刘若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若鹏先生通过其控制的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46.07%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赵治亚,男,1976年出生,美国杜克大学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系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2009年,任美国杜克大学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系研究助理;2010年1月至2017年4月,任深圳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副院长,并从2013年1月至2017年4月担任"超材料电磁调制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全国电磁超材料技术及制品标准化委员会"委员、秘书长;2011年至2017年4月,任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新材料技术领域"超材料及其相关器件关键技术研发"主题项目首席专家,2016年入选 "广东特支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赵治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15.79%的股权,除上述关系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洋洋,男,1979年出生,英国牛津大学电子工程系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月至今,任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副院长; 2014年8月至2019年5月,任光启科学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2015年3月至今历任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

张洋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17.54%的股权,除上述关系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吴泽文,男,1985年出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ISO27001主任审核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至2013年3月历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IT工程师、IT运维主管、信息安全经理;2013年4月至2017年4月历任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信息安全主管、审计主管;2017年5月至今任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现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吴泽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玮皓,男,1991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8月至2018年6月,任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深圳光启智能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项目专员。于2019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玮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兼任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9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7月13日上午11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王今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王今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王今金先生简历见附件。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采购框架协议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合理需求,是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进行的市场化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备查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王今金,男,1984年出生,剑桥大学电子工程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1月毕业于剑桥大学,2012年12月至2017年1月, 任深圳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研发部科学家,2017年2月至今,任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科学家,现任本公司监事。

王今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新余超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新余印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17.51%的合伙份额,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94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修订采购框架协议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修订仅增加了前期双方签署的框架协议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尚需通过光启科学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批准,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采购框架协议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基于当前穿戴式智能头盔产品的销售以及市场需求情况,公司拟增加与光启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科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修订《总采购协议》中的每年的年度上限,总金额由16,200万元提高到33,130万元,增加16,930万元,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若鹏先生控制的企业光启科学签署带先决条件的《总采购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或"协议"),在协议条件达成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将向光启科学及其下属公司销售穿戴式智能头盔,总金额不超过16,2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 《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今年以来, 公司与光启科学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已达4,998.70万元, 接近框架协议的5,000万元上限。因此,为不影响后续交易的正常进行,继续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推动穿戴式智能头盔市场推广,公司与光启科学拟对双方前期签署的框架协议中的年度交易上限进行修订,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年份	现有年度上限(含税)	经修订年度上限(含税)
2020年	5,000万元	10,100万元
2021年	5,400万元	11,010万元
2022年	5,800万元	121,10万元
合计	16,200万元	33,130万元

光启科学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若鹏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的规定,光启科学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 框架协议以及后续具体订单或协议均与日常经营相关,本次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若鹏先生、赵治亚先生、张洋洋先生、栾琳女士、季春霖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及增加后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累计与同一关联人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通过光启科学的股东大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批准,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光启科学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光启科学有限公司(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法定代表人:刘若鹏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2楼

股本:6,156,928,860股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智能系统的设计、咨询、集成服务、运维、技术转让;信息系统设计、继承服务、运维、技术转让;嵌入式集成软件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维护、技术转让等。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已审计)	2019-12-31(已审计)
总资产	1,812,588,396.23	1,648,532,429.59
净资产	1,207,857,551.67	938,139,781.90
营业收入	133,619,837.77	54,426,429.41
净利润	-419,752,031.42	-262,843,368.41

2. 关联关系说明

New Horizon Wireless Technology Limited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若鹏先生控制的企业,其持有光启科学3,078,000,000股,占光启科学总股本的49.99%,为光启科学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的规定,光启科学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光启科学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光启科学的日常关联交易为销售穿戴式智能头盔产品,不存在坏账风险。

(二)光启科学主要下属公司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空间")

法人代表:栾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马五路1号2栋301-B077

注册资本:33289.5万元

主营业务:智慧城市类工程项目的咨询、设计、运维、运营、转让;智能化系统的设计、咨询、集成、服务、运维、技术转让;信息系统设计、咨询、集成、服务、运维、技术转让;嵌入式集成软件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咨询、维护、技术转让。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已审计)	2019-12-31(已审计)
总资产	1,257,614,209.30	1,204,729,900.77
净资产	627,299,710.27	450,432,663.28
营业收入	45,369,909.26	39,622,738.52
净利润	-153,056,780.51	-131,267,467.59

2. 关联关系说明

光启空间为光启科学的全资孙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的规定,光启空间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光启空间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光启科学的日常关联交易为销售智能头盔产品,不存在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一条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国家定价和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法确定。如无法以上述价格确定,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鉴于市场上对集成穿戴式智能头盔的解决方案的积极响应,以及光启科学多年来在智慧安防领域建立起来的营销网络优势,2020年开始,公司的穿戴式智能头盔全部供应给光启科学,由光启科学对其进行人工智能赋能后形成完整的解决方案,再进行对外销售。公司不单独向最终客户销售穿戴式智能头盔硬件产品。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有利于公司穿戴式智能头盔业务的发展,对公司2020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今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交易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光启空间	穿戴式智能头盔产品	4,998.70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本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参会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发展公司穿戴式智能头盔业务发展。双方的交易行为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给本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合理需求,是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进行的市场化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八、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15025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20年7月10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73元,相对于当日1.819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3.96%。截至2020年7月13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25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分级,场内代码:161122)净值和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25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4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 (场内简称: 生物分级; 场内代码:161122) 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1.50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20年7月13日收盘, 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相对于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本基金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257)为预期风险、收益相对较低的子份额。在因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1.5000元而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时,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超出1.0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 即不定期份额折算前的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和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因此,原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 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2、相对于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本基金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150258)为预期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子份额。在因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1.5000元而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时,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超出1.0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 即份额折算前的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持有人在份额折算后将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因此,原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经过折算,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高于折算前的杠杆倍数。

3、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折溢价变化相关的风险。

4、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1.5000元)有一定差异。

此外,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上市交易、基础份额与A类份额/B类份额之间的份额配对转换和基础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及跨系统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5、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9年3月8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3月8日起暂停易方达生物科技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恢复时间将另行公告。

6、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4日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本基金管理人") 旗下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161129,场内简称:原油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7月9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73元,相对于当日0.5368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5.37%。截至2020年7月13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6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已于2020年3月25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4日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工业4	
基金主代码	1610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7月14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7月1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7月14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截至2020年7月13日,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份额的净值为1.509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1.500元或以上,本基金将以2020年7月1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7月14日及2020年7月15日暂停本基金富国工业4.0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6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6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7月16日